

项目编号： SXJK 2024-039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中职教育中心 2024 年秋季
新生公寓用品及学生装

采
购
合
同

2024 年 月 日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中职教育中心2024秋季学生公寓用品 及学生装采购合同

甲方: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中职教育中心

乙方: 陕西一沣实业有限公司

确认方: 陕西健坤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延安职业技术学院中职教育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延安职业技术学院中职教育中心 2024 年新生公寓用品
及学生装采购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按照招标程序, 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方式, 选定陕西一沣实业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 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
律法规, 经甲、乙双方协商, 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采购内容: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1	精致新型棉被	1000	床	145.00	145000
2	棉褥	1000	床	108.00	108000
3	床垫	1000	张	70.00	70000
4	全棉被套 2 条	2000	条	75.00	150000
5	全棉床单 2 条	2000	条	36.00	72000
6	全棉枕巾 2 条	2000	条	11.00	22000
7	全棉枕芯	1000	个	21.00	21000
8	枕套	1000	条	11.00	11000
9	卧具包	1000	个	18.00	18000
10	洗脸盆	1000	个	6.00	6000
11	洗衣盆	1000	个	12.00	12000
12	柜锁	1000	个	2.00	2000
13	暖壶	1000	个	20.00	20000
14	小马扎	1000	个	20.00	20000
15	运动服上衣	1000	件	95.00	95000
16	运动服裤子	1000	条	75.00	75000
17	运动服短袖 T 恤	1000	件	66.00	66000
18	冲锋衣	1000	件	286.00	286000

19	军训服帽子	1000	顶	8.00	8000
20	军训服上衣	1000	件	40.00	40000
21	军训服裤子	1000	条	35.00	35000
22	腰带	1000	条	10.00	10000
23	胶鞋	1000	双	18.00	18000
合计				套价 1310.00	1310000.00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为壹佰叁拾壹万元整(¥1310000.00)。

(二)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结算方式：

(1) 货物全部运到采购人指定地方，交货完毕并经终验合格后，已方持《终验合格单》原件和发票在甲方处办理 100 %的货款支付手续。

(2) 该合同没有质保金。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书；

2. 成交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谈判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供货清单

5.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服务地点、服务标准：

(一)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 供货期：15 天

(三) 质保期：1 年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服务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 5、甲方项目负责人为：刘洪洪 电话：15619885181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相关服务，并保证甲方工作正常运行。
-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必要的服务条件。
-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验收工作，并确保所服务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 4、乙方项目负责人为：钟广源 电话：13891051885
- 5、在服务验收时，向甲方提供相关成果文。

七、项目验收

乙方配合甲方进行项目验收，验收依据主要包括：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采购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的相关要求。

八、保密条款

- 1、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

(1) 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

(2) 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九、违约责任

1、 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 限，而甲方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由此给乙方带来的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应由甲方进行赔付。

2、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服务内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 应付款 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合同成立后，在任何一方无实质违约的情况下，未经相对方书面允许， 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销、中止、终止履行合同。

十、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1)、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理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三)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分，确认方执 贰 份。

(五)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须经确认陕西健坤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否则无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延安职业技术学院中职教育中心	乙方：陕西一沣实业有限公司	确认方：陕西健坤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邮编：716000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承办人：
电话：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4年7月16日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